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: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
號

傳 真:04-23326915

聯絡人: 蔡惠如

電 話:04-37061517

受文者: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5月6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國署人字第109005168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0051688A00_ATTCH1.pdf、0051688A00_ATTCH2.pdf、

0051688A00_ATTCH3.pdf \ 0051688A00_ATTCH4.pdf \ 0051688A00_ATTCH5.pdf \

0051688A00_ATTCH6.pdf \ 0051688A00_ATTCH7.pdf)

主旨:檢送銓敘部、國防部、交通部於民國109年4月30日修正發 布之軍職專長與交通事業性質相近名稱表部分規定、修正 總說明及對照表各1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5月4日書函臺教人(二)字第1090063964號 函及本部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09年4月30日部特四字第 1094924446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軍職專長與交通事業性質相近名稱表部分規定修正案,業經本部、國防部、交通部於109年4月30日以部特四字第 1094905875號、國人管理字第1090070407號、交人字第 1090009807號令會同修正發布,並自109年1月16日施行。

正本: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(國立政治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除外)、

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

副本:本署人事室電2020/05/06文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